

臺北市政府青年局

【114 年度 Z 世代創新創業競賽】徵件簡章

壹、活動目的

因應 Z 世代青年崛起、創業熱潮逐年升溫，各類創業競賽日益增多，然校園創業團隊往往受限於職涯規劃、資源、人力與資金等現實挑戰，難以將創意落實。為避免優秀青年團隊創意提案止於想像，本競賽將積極進入校園尋找潛力提案，導入創業前期所需資源，提供實踐支持金、專業顧問輔導、媒合驗證場域及天使投資、上架募資平台、整合行銷宣傳等，透過產品或服務驗證，讓創新想法獲得市場認可，達到實踐之目的。

貳、徵選辦法

一、參賽資格：

- (一)不限國籍，其中三分之一以上成員年齡應為30歲以下。
- (二)曾參加中央、地方政府以及全國大專校院育成中心所舉辦之創新創業競賽或參加本次 Z 世代舉辦之營隊活動。
- (三)不限公司登記；若以公司名義報名者，公司須設立未滿8年、資本額低於新臺幣（下同）500萬元以下或年營收低於1000萬元以下。

二、競賽類別與入選團隊數：

- (一)「實證組」6隊：團隊須將產品或服務於臺北市的場域進行驗證。
- (二)「募資組」6隊：團隊須將產品或服務上架募資平台或與天使投資人進行會談取得合作意願(包含但不限合作備忘錄或契約等)。

三、徵件主題：產品或服務性質須符合以下任一議題，擇一即可。

- (一)SDGs
- (二)文創產業
- (三)平台經濟
- (四)智慧生活
- (五)AI 科技應用

四、徵件方式：(初選)

(一) 提交提案表【電子檔】1份。提案表應包含：

1. 提案團隊申請資料、提案團隊切結書、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請於電子表單完整填寫並上傳，所填寫之團員姓名即為原提案團隊成員，爾後變更皆以此資料為憑)
2. 營運計畫說明書(簡報內容5-15頁，請上傳 PPT 或 PDF 檔案)。

(二) 本競賽採電子收件，電子檔案請於114年7月8日(星期二)23:59前(以上傳時間為憑)，上傳至電子表單【<https://www.surveycake.com/s/1Mxyl>，主旨：Z世代競賽提案+團隊名稱】。

(三) 經資格審查後，資料需補件者，提案團隊應於收獲通知後2日內(7月10日)(以上傳時間為憑) 完成補正。逾期未完成補件者，視同自動放棄。

提案團隊提交之所有資料，均不予退還。

參、評選作業

一、初選：依參賽報名簡報內容選出24組團隊進行複選，後續公告於競賽活動網站。

二、複選

(一)評選方式：

依提案團隊所提之文件進行書面及現場簡報評選，簡報時間以7分鐘為限(詳細方式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依序評審成績高分入圍。總計評選「實證組」6隊、「募資組」6隊進入決賽。

(二)評分項目：

項次	評選項目	評選標準	比重
1	創業團隊計畫執行力與開發技術特色	◆ 創業構想創新及獨特性 ◆ 開發內容具有技術或特色內涵 ◆ 創業團隊專長及團隊分工	25%
2	計畫目標與預期效益	◆ 創業提案之潛在市場規模與預期效益 ◆ 產業促進、串連產品產業相關組織資源	25%
3	營運模式之產業與市場趨勢分析	◆ 產品、服務與市場分析 ◆ 營運模式具體性及可行性 ◆ 公司營運策略及行銷策略	40%

項次	評選項目	評選標準	比重
4	財務規劃	◆ 預期5年內獲利能力及現金流情形 ◆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含市場驗證所需經費）	10%
合計			100%

- (三)複選團隊名單將於114年8月5日(星期二)公告於臺北市政府青年局官網、北科大育成中心官網，並另以E-mail方式通知入圍團隊，提供相關入圍資訊。
- (四)入圍名單得視報名隊數及評審評選結果增減調整之。
- (五)主辦單位保有最終競賽解釋權。

三、決賽

(一)評選方式：

依提案團隊所提供之優化簡報進行評選。由評審依序給予分數，選出「實證組」與「募資組」前三名，惟最後名次，仍依照入圍隊數，委員得以調整之。

(二)評分項目：

項次	評選項目	評選標準	比重
1	計畫目標與預期效益	◆ 創業提案之潛在市場規模與預期效益 ◆ 產業促進、串連產品產業相關組織資源 ◆ 優化後簡報	20%
2	營運模式之產業與市場趨勢分析	◆ 營運模式具體性及可行性 ◆ 團隊營運策略及行銷策略	20%
3	創業團隊計畫執行力	◆ 創業構想創新且能完成目標 ◆ 創業團隊專長及團隊分工	20%
4	具學習態度評估	◆ 具主動解決問題能力 ◆ 具創業家精神	20%
5	財務規劃	◆ 預期5年內獲利能力及現金流情形 ◆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含市場驗證所需經費)	10%
6	成績與結果	◆ 場域驗證成效（實證組） ◆ 募資成績（募資組） ◆ 天使投資意見（募資組）	10%
合計			100%

肆、支持金發放方式：

一、經評選入圍提案者，提案團隊完成指定任務，「實證組」6隊，每隊可獲實踐支持金新臺幣8萬元、「募資組」6隊，每隊可獲實踐支持金新臺幣15萬元。

二、團隊以公司名義參賽者，支持金撥入公司帳戶，公司無須開立發票，由本校主計室於隔年1月申報該公司有#91競賽獎金所得。

三、團隊尚未成立公司，以個人名義參賽者，支持金依團隊填報之「獎金分配表」按比例發放。(所得稅法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並不屬於補充保險費的扣費項目，所以不需要扣取補充保險費。但中獎人如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扣繳義務人應按給付之獎金或獎品全額扣取10%之扣繳稅款)

四、支持金分二階段發放：

(一)第一階段：完成合約簽署之團隊即可獲得新臺幣2萬元支持金。(以個人名義參賽者，第一階段支持金全額撥入代表人帳戶，請參賽團隊自行分配)

(二)第二階段：完成下列條件，「實證組」即可獲得新臺幣6萬元支持金、「募資組」可獲得新臺幣13萬元支持金。若未達要求者，依完成比例發放。(第二階段支持金發放依團隊填報之「獎金分配表」按比例發放)

1. 「實證組」完成場域驗證(場域須為本市)暨指定任務 KPI，且至少2/3成員出席頒獎典禮。

2. 「募資組」完成群眾募資金額大於15萬或天使投資意向金額大於15萬，並達成指定任務 KPI，且至少2/3成員出席頒獎典禮。

3. 團隊參加頒獎典禮人數未達2/3成員出席者，至多發放第二階段支持金的1/2。

伍、決賽獎金

「實證組」與「募資組」各組評選前3名團隊：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20萬元及獎狀1紙

第二名：獎金新臺幣10萬元及獎狀1紙

第三名：獎金新臺幣5萬元及獎狀1紙

*決賽獎金將視實際入圍情形調整

陸、提案團隊成員變更規則

- 一、提案團隊代表人：敘明理由並檢附變更申請表(附件三)，惟新任代表人須為原提案團隊成員，且應符合競賽資格，至多變更1次為原則。
- 二、提案團隊成員：得敘明理由並檢附變更申請表(附件三)，變更後提案團隊組成仍須符合競賽資格。惟原提案團隊成員變更累計超過1/2時，視同自行取消提案，不得辦理變更。
- 三、提案團隊應於114年8月11日(星期一)前核准變更，逾時不予受理。

柒、團隊應配合之權利與義務

提案團隊應於114年8月12日(星期二)前完成報到及合約簽署，未如期完成簽約之團隊視同放棄，將由後補團隊依序遞補。詳細權利義務詳如合約書內容。

捌、競賽期程說明

期程	日期	備註
徵件期間	2025 年 6 月 5 日(星期四)至 7 月 8 日(星期二)	
說明會	2025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 14:00 至 16:00	臺北市政府青年局
	2025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 14:00 至 16:00	臺北科技大學 集思會議中心
公告初選團隊	2025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公告於北科大育成中心官網
複選	2025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二)	原則上每隊 10 分鐘(7 分鐘簡報、2 分鐘 Q&A、1 分鐘換場)詳細方式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 複選當日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例如：身份證件、曾參加競賽證明或公司營業登記證或參加本次 Z 世代舉辦營隊參加證明)
公告複選團隊	2025 年 8 月 5 日(星期二)	臺北市政府青年局官網、北科大育成中心官網公告，並以 E-mail 提供相關入圍資訊
團隊報到及簽約	2025 年 8 月 12 日(星期二)	
繳回正本合約書	2025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二)	親送或寄達(以郵戳為憑)北科

		大育成中心
輔導期	2025 年 8 月 15 日(星期五)至 11 月 20 日(星期四)	
繳交期末報告書	2025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五) 至 11 月 26 日(星期三)	報告書內容須經業師檢核
決賽暨頒獎典禮	2025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	團隊至少 2/3 人員出席

玖、執行期程及各階段檢核點

(一) 實證組

執行期程	檢 核 點
8 月	● 產品簡介 1 式：確認計畫目標，產品簡介與說明
9 月	● 確認產品與服務內容：拍攝產品平面素材，畫質清晰照片 10 張 ● 規劃場域驗證時間與地點
10 月	● 商業模式建立與擬定發展里程碑：內容 1 式 ● 確認問卷份數：蒐集有效問卷依產業別決定份數(由業師決定) ● 場域驗證時間與地點確認
11 月	● 問卷製作與使用者使用意願調查分析：規劃書一份、差異分析報告一份(如產品、對象、通路差異) ● 完成臺北市場域驗證並提供現場照片 10 張(含團隊成員) ● 完成成果報告書(依範例撰寫) ● KPI 驗收及成果發表準備

(二) 募資組

執行期程	檢 核 點
8 月	● 產品簡介 1 式：確認計畫目標，產品簡介與說明
9 月	● 確認產品/服務內容：拍攝產品平面素材，畫質清晰照片 10 張 ● 社群媒體帳號建立，至少 3 篇文章(提供網址及@青年局)
10 月	● 募資問卷與頁面內容撰寫(架構安排、圖片規劃)及分析市場回饋 ● 群眾募資上架或天使投資對象訪談
11 月	● 每隊至少完成其中一項：① 成功上架群眾募資平台並達成至少 15 萬元 募資額；② 與天使投資人或創投法人完成 1 次以上會談並簽署合作 MOU、意向書或投資契約等佐證資料。 ● 完成成果報告書(依範例撰寫) ● KPI 驗收及成果發表準備

壹拾、參賽團隊退場機制

入圍提案團隊最晚請於2025年8月19日提出退出申請，經主辦單位同意後退賽。主辦單位得視評審評選結果及評審建議，由候補團隊依序遞補。

壹拾壹、 撤銷處理、終止處理及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團隊提案內容須為團隊原創，不得有抄襲之行為。主辦單位若發現提案內容違反競賽活動所列之相關規定，得取消團隊參與資格並追繳支持金、獎金及獎狀。
- 二、 如因違反前項規定，致使第三方之權益受有侵害或衍生其他法律責任，提案團隊自負完全法律責任。

壹拾貳、 聯繫窗口

臺北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電話：02-2321-6245分機5200

LINE@：<https://lin.ee/GUdsZsH>